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43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诺德股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4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340,000,000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88,20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6,571,698.1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71,628,301.8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24日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106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7）。

二、确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2年3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的议案》，同意并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本次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集中管理

和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和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其他用途。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签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协议及文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